

# 隆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隆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隆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条例》，紧密结合人社工作，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强化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

**（一）主动公开情况。**通过隆德县门户网站、“隆德就业”“隆德社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公开各项人社政策的实施范围、申领条件、程序和审批情况。2023 年，“隆德就业”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信息 96 期，“隆德社保”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信息 15 期；在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招聘信息 10 条、创业担保贷款和定点培训机构公示及大学生档案邮寄地址等信息 3 条，政策文件 7 条，事业单位招聘工作公示公告 9 条，持续帮助农民工、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等困难群体就业创业。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本单位 2023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3年，我局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按照统一部署，对照《条例》的主动公开范围，认真梳理职责范围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分类整理。严格贯彻落实信息公开相关政策，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积极抓好错敏信息整改。及时公开年度预算决算、“政府开放日活动”等信息。

**（四）平台建设情况。**一是政府网站稳岗就业和人事信息版块的信息发布和维护，及时更新了就业创业活动、补贴等政策信息及公益性岗位、事业单位、企业招聘信息等，为全县的稳岗就业提供了重要的信息渠道保障。二是通过微信公众号“隆德就业”“隆德社保”及时发布就业、社保相关信息，扩大了人社信息公开的覆盖面，提高了群众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健全管理机制。落实内部管理和责任考核追究制度，局属各单位按职责要求分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深化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完善监管机制。通过不定期“回头看”对发布信息业务情况进行检查，以便及时发现问题，作出整改。三是完善社会评议制度。通过民主测评实行监督，收集群众反映的问题、提出的意见，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针对评议发现的问题，落实整改措施。

2023年，我局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我局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也存在如下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不够,公开形式的便民性还不够强、覆盖面还不广,民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不足。二是政策解读能力还需进一步加强,多渠道多形式政策解读的手段还不够新、不够多。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信息更新不及时,存在公开信息不完整、应公开却未公开现象,特别是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人事人才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数量不够

针对上述问题,我局将通过以下措施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我局将进一步创新政务信息公开形式,积极拓展使用监督电话、网上邮箱、微信公众号等新公开形式,加大网络新媒体及报刊、公告栏等传统媒体的推介力度,尽力扩大信息覆盖面,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广泛性,提高政务公开的普及性和便民性。二是将认真贯彻落实区市县有关精神,紧紧围绕人社工作,配合重点会议、活动、政策文件及时推出配套解读材料,开展线上线下媒体融合的多渠道、全方位、立体式解读,加强解读和回应工

作，同时及时组织对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人员的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政策解读能力，切实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三是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围绕全局中心工作和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着力抓好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权益保障以及依申请公开工作，及时发布解读重要政策、重点事项进展成效，为群众提供更生动便捷的政务服务。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

1.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一是扎实开展“就业创业促进年”活动。坚持月分析、季调度，县委和县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抓统筹谋划，高位推动活动取得实效，2023年城镇新增就业1247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44000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二是全力推进创业带动就业。实施创业担保贷款、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奖补、一次性创业补贴等扶持政策。全县培育创业实体275个，创造新岗位582个，创业带动就业1297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020万元，组织创业培训180人。三是强化公共就业服务。线上、线下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等就业专项服务活动36场次，与会企业170余家，提供就业岗位6000余个；开展城乡劳动力技能培训2905人；落实稳岗返还、社会保险补贴等优惠政策，为78家企业1119人职工发放稳岗补贴61.19万元，为271人发放第一批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127.36万元。

2. 完善政策发布推送和解读咨询机制。一是开展社保惠民政策“百场万人”宣讲。深入全县部分企业、行政村和社区进行面

对面社保政策宣讲，累计开展宣讲110场，覆盖全县108个村（社区），服务群众9800余人次，发放宣传品9000余份。二是开展法规政策宣传工作。深入企业、项目工地、社区等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已开展普法宣传6次，发放宣传手册530余份。

**3. 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一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准确公开我局机构职能、联系方式、办公时间、办公地址，及时更新机构设置信息。二是积极组织“政府开放日”活动，与居民代表、服务对象等面对面交流，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工作，丰富政务公开政策解读的渠道和方式。

**4. 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一是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2023年规范网络工作群管理上报3次。二是畅通12315平台投诉举报渠道。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平台处理投诉件、政策咨询件累计162余条。

**5. 强化政务公开监督考核。**加大业务骨干培养力度，定期组织对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人员的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政治敏锐性、政策解读能力。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隆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3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